

梅州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梅市应急〔2021〕4号

签发人：温勇登

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梅州市人民政府：

今年以来，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的指导帮助下，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重要讲话精神，以促进法治广东和法治梅州建设为宗旨，全面贯彻落实《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年）》和《梅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年）》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使命担当，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严防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群死群伤重大灾害和重大社会影响事件。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

全市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37 起、死亡 28 人，同比分别下降 36.2%、17.6%。其中，发生 1 起较大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防治形势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自然灾害事故。现将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组织保障

（一）为进一步加强法治政府工作的组织领导，我局成立了梅州市应急管理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其他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直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明确领导小组和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同时，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了领导小组成员。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局党组重要议程，定期召开党组会议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加大工作经费投入力度，保障工作顺利开展。重新整理修编了《梅州市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执法监督工作制度汇编》等制度，保证了我局依法行政、依规办事有了重要依据。

（二）我局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二、三次会议上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贯彻落实工作，采取多种措施，切实把全局党员干部职工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上来。通过召开理论中心组、党支部、党小组学习会，由各党组织负责人带领大家开展学习座谈，对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逐一解析讨论、深刻学习领会，结合部门实际，研究探讨下一步工作思路和方向。

二、强化责任落实，推进系统治理

（一）领导高度重视。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精神作为应急管理工作的行动指南和根本遵循。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议多次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部署。市委陈敏书记 6 次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张爱军市长 12 次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西昌市经久乡森林火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听取全市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意见。市委市政府领导班子高度重视安全生产调研督查工作，在重要节假日时期带队调研和检查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增强党员领导干部的安全发展理念和安全红线意识，增强安全生产责任意识，推动我市安全发展和高质量发展。

（二）压实安全责任。

我市坚决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全力贯彻落实《梅州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意见》，细化市、县、镇三级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成员的安全生产职责、考核巡查和责任追究等情况，持续落实安委会双主任制度，实现市县镇三级双主任全覆盖，机构改革后及时调整市安委会组成人员，健全工作机制，切实强化党委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全面落实各县（市、区）政府由同级市委常委、政府常务副职分管安全生产工作，市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由班子排名第一的副职分管安全生产工作。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组织了全市 2019 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和消防工作考核，并由市委、市政府对考核情况进行通报，切实推动各地落实属地

管理责任、各部门落实“三个必须”的行业监管责任。

（三）深化改革创新。

进一步深化应急管理机构改革，夯实应急管理基层基础。经市委同意，市县应急管理部门党组改设党委；市科学技术局承担的地震职能全部划归市应急管理局，市应急管理局增设了地震科（正科级机构，编制3人）承担防震救灾职能，人员全部转隶到位，进一步理顺了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市委、市政府出台《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建设的指导意见》，各县（市、区）大力推进基层“四个一”应急管理建设，全市114个镇（街），基本能够按照要求，整合原安监、森防、三防等职能，成立应急管理办公室，全市共组建了2856人的镇级救援队伍，8个县（市、区）均完成指挥平台建设；均筹备了物资仓库，累计投入2139万元，进一步夯实了基层应急管理基础。同时，启动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推动城乡安全发展。我市提出至2022年底前达到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目标，成立由市长担任组长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创建办及工作专班，通过召开动员会、专题研判会、经验交流会、推进会等方式，加强对痛点难点的攻坚，稳步有序推进城市安全发展工作。

三、健全控制体系，推进源头治理

（一）深入推进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印发《梅州市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整治工作方案》，在6836家重点企业建立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及安全风险公告公示制度，推行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在安全风险管控、隐

患排查治理、安全教育培训等方面实现全员全岗位全覆盖。加大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培训力度,组织市县重点行业主要负责人同步参加全省4场事故警示教育专题会议,组织开展全市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职责专项执法行动,全市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三问”考试1984次,检查企业2356家次,发现安全隐患和问题2509项,发出整改指令860份,其中,责令暂时停产停业企业9家,立案查处企业13家,罚款18.4万元。严格高危行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高危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100%。推动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承诺制”。我市涉及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民用爆炸物品、金属冶炼、渔业生产等高危行业的570家企业投保了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保费规模734万元。推进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强化信用惩戒导向作用,促进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开展典型安全事故警示教育,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对今年发来共对13起工矿商贸生产安全事故的企业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并予以通报,全面进行事故警示教育。

(二) 强化监管执法,提高执法水平。

印发《2020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安全生产“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实施细则(暂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0年)》,进一步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四不两直”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规范化建设。今年以来,全市监督检查企业数20692家(次);行政处罚141次,处罚罚款291.33

万元（其中监管监察罚款 116.73 万元，事故罚款 176.60 万元）。市局监督检查企业数 179 家（次），行政处罚 7 宗，经济罚款 9.98 万元。进一步完善事故调查处理机制，挂牌督办 12 起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要求属地政府严格事故责任追究，强化事故警示教育。

（三）强化宣传教育，提升安全意识。

我市积极拓展宣传阵地，创新宣传途经，打造宣传品牌。一是宣传应急形象。编辑制作《勇担使命 行稳致远》宣传画册、制作《乘风破浪潮头立 扬帆起航正当时》宣传片，推出全市及各县（市、区）应急管理亮点工作、梅州应急先进人物事迹宣传报道，展现梅州应急新形象。二是强化日常宣传。在梅州日报开设安全生产专栏，在各类报刊和公众媒体刊发宣传报道 251 篇；在梅州电视台开设“应急之窗”栏目 77 期，制作小视频、小动漫公益宣传 9 个，在电视台累计播出近 1500 次；通过 72 个邮政视频机在机关、社区、学校、农村、公共场所、企业宣传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知识；利用“掌上梅州”“南方+”“梅州应急”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刊登 465 篇新闻。三是突出重点宣传。汛期期间，制作防灾减灾小动漫 3 个，印制《梅州市城乡居民防汛防台风手册》2000 份，组织开展“5.12”防灾减灾知识进社区活动；清明期间，制作森林防灭火小视频 2 个，印制张贴森林防灭火海报 33636 份；大力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制作安全生产月宣传小动漫 3 个，同时组织开展相关线上线下系列活动；结合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推出相关信息 34 篇，印制、张贴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安全宣传海报 6279 份。同时，

进一步推进安全文化主题公园建设，多措并举构建应急大宣传格局，全面提升公众安全生产意识和应急技能。

四、加强普法教育，提高业务能力

（一）建立领导学法制度，扎实抓好学法工作。我局始终把抓好学法教育作为加强队伍建设、提高依法行政能力的一项头等大事来抓，年初制定了年度学法工作计划，要求领导带头学法，有计划地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集中学习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法律法规及通用法律知识。

（二）强化应急管理队伍工作人员的法律法规学习和培训。推动将应急管理纳入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培训内容，利用全国应急管理干部网络学院，提升安应急管理干部教育培训质量，市应急管理局组织干部参加国家应急管理部 12 期视频执法培训并组织了考试。按照分级培训的原则，定期举办执法监察人员法律法规培训，持续加强对执法人员的轮训、继续教育，确保执法监察新进人员培训率达到 100%，执法监察人员轮训率达到 50%以上。

五、依法实施行政许可，严把安全生产源头关

我局高度重视安全许可工作，坚持依法办事，严格把关，认真审查申报材料，认真组织开展现场安全核查，确保许可质量，让符合安全生产条件和要求的企业依法持证经营，对不具备安全条件的企业，坚决不予许可。今年以来，我局共作出行政许可 2993 件，其中：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54 件，危险化学品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56 件，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 件，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 1 件，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

6 件，特种作业操作证 2874 件。所有受理事项全部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了审批办结，没有发生一起因服务不到位而耽搁业务的事件发生。

六、存在问题

虽然今年来我市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有效推进，形势总体平稳，但是安全生产问题仍然突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特别是有的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安全生产措施不够到位，重生产轻安全，从业人员安全素质不够高。部分行业监管部门落实“三个必须”的行业监管责任不到位，推进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措施不多，成效不够明显。基层安全监管力量薄弱。县、镇安全监管机构人员配备不足，专业人才不够，造成安全监管工作难以开展，安全监管的有效性不足，安全生产执法工作有所弱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不够力度，安全宣传“五进”活动针对性和有效性有待加强。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我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方针，聚焦薄弱环节和关键领域，真抓实干，坚决防范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一是着力强化和压实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党委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狠抓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健全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约谈提醒、“一票否决”等制度。二是着力完善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机制，扎实推进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八大整治。**三是**着力夯实安全生产基础保障,健全应急救援管理体制,加强基层应急管理“四个一”建设,打造梅州亮点。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鼓励安全生产应用研究和科技创新。**四是**着力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积极推动安全文化主题公园建设,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五进”活动,提升全民安全生产意识和素质,切实维护社会安定、人民安居乐业。

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1月6日

(联系人:谢敏,电话:239822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梅州市司法局。

梅州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1月6日印发

校对：谢敏

打印：02